

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于2025年7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- 本次董事会会议，于2025年7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。
-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《关于2024年度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》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，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公司2024年度业绩考核结果，最终得分为116.83分。关联董事程杰先生、孙金妮女士、丁红岩先生，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. 《关于参与设立华润医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，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事项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参与设立华润医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42）。

关联董事王小跃女士、于晓辉女士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3.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4. 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5.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；
6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